

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345桃園市龜山區永和街12號
承辦人：輔導主任 宋麗娟
電話：03-3203890-610
傳真：03-3505995
電子信箱：jl68@slp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埔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12日
發文字號：新小教字第110000148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0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
教知能研習」，歡迎 貴校教師及家長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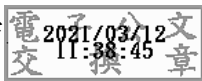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桃特教字第1100000198號函辦理
- 二、研習主題：數學學習障礙的教學策略
- 三、研習講師：孟瑛如教授
- 四、研習時間：110年4月7日(星期三)13:10-16:10
- 五、研習地點：新路國小博學樓二樓
- 六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教職人員、特教老師、特教
助理員、教保員及對該主題有興趣家長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0年4月7日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
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)新路國小登錄
報名。
- 八、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本市教師課務自理原則
下，請 貴校准予公(差)假登記。
- 九、參與研習者請戴口罩，工作人員協助量額溫；開車與會請



停後校門操場(永安街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

裝

訂

線